

关于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所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召开审核会议对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形成如下审核意见：

一、审核意见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落实问题

请发行人：（1）结合各板块业务经营情况，对应产品的销售、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各项研发支出内容，资产减值情况等，说明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扣非归母净利润下降、2022年扣非后亏损的具体原因。（2）结合公司各板块业务特点、生产及验收周期、客户信用政策等，说明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部分应收账款长账龄的原因，是否存在逾期未回款情形及后续回款情况，应收账款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对上述问题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回复，本所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并收到你公司申请文件后提交中国证监会注册。

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临时公告义务。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二〇二三年七月七日